弋阳县港口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根据文件的要求, 我单位对本部门的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, 本次评价遵循了"科学规范、公正公开、绩效相关"的原则, 运用较科学、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, 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进行了自评工作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(1) 单位主要职责

弋阳县港口镇人民政府是弋阳县政府组成部门,主要职责是:落实国家政策,严格依法行政,发挥经济管理职能,加强政策引导,制定发展规划,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,搞好市场监管,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,发展镇村经济、文化和社会事业,提供公共服务,维护社会稳定,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。

(2) 人员情况

港口镇人民政府共有预算单位 5 个,包括本级和 6 个所属二级预算单位。编制人数 56 人,其中:行政编制 22 人、全部补助事业编制 34 人;实有人数 55 人,其中:在职人数 46 人,包括行政人员 15 人、全部补助事业人员 20 人、自收自支事业人员 1 人;聘用人员 10 人,退休人员 4 人,遗属对象 8 人。

(3) 机构设置

弋阳县港口镇人民政府机关内下设7个单位:党政办公室、社会事务办公室、财政和经济发展办公室、社治理办公室、农业农村办公室、综合便民服务中心、综合执法大队。

二、执行情况及完成情况

本单位坚持以执行预算为中心,以节约费用为重点,严格遵守《行 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,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,现就预算执行 情况及完成情况分析如下:

1、收入情况

2021年度港口镇人民政府收入预算总计为1457.94万元,其中:财政拨款收入1457.94万元。

2、支出预算情况

2021年度港口镇人民政府支出预算总计为1457.94万元,其中: 支出预算数1457.94万元。分类为:

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:基本支出 618.49 万元,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86.49 万元、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.96 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.03 万元;项目支出 839.45 万元。

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: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0 万元;科学技术支出 380 万元;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万元;节能环保支出 110 万元;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79.8 万元;农林水事务支出 137 万元。

三、支出绩效目标

预决算公开: 2021年,按照上级的要求,我单位在本单位的网站上进行了预决算公开。

资产管理: 2021年,根据《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政部令第35号)、《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政部令第36号)和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制度》等有关规定,对我局本

年度资产占有、使用、变动以及管理情况等进行全面的资产清查,确保了各项资产核算准确、帐实相符、管理到位。

"三公经费"控制情况: 我单位通过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,弘扬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,加强"三公"经费管理,严格报账程序,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及严格控制车辆运行成本,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和浪费,整个部门来说"三公"经费得到有效控制。同时,按照上级的要求,在本会的网站上对"三公"经费情况进行了公示。

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:近年来,我单位制定、完善了《弋阳县港口镇人民政府机关管理制度》、《弋阳县港口镇人民政府机关资产管理制度》、《弋阳县港口镇人民政府建设项目管理制度》、《弋阳县港口镇人民政府合同管理制度》、《弋阳县港口镇港口镇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实施方案》等一系列内部制度。

个性指标完成情况:为做好 2021 预算绩效考核工作,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,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,根据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办法及要求,现将我单位今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及完成情况汇报如下:

(一) 持续优化发展环境, 经济发展工作稳中提质

全年外出招商 20 次,开展招商引资培训 5 次,引进 2000 万以上工业项目 4 个,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 2.62 亿元,技改 4300 万元,财税收入 4292 万元,规上工业企业产值达到 12.96 亿元。开展企业点对点服务,成立企业帮扶工作组全力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,帮助弋阳兴旺实业有限公司完成股政和技改。并实现年产值突破 10 亿元。卓

正生物、鼎盛金属等一批潜力巨大的建设项目有序推进。

(二) 稳步推进乡村振兴, 城乡面貌焕然一新

投资 2500 余万元建设"美丽集镇",开展"九大攻坚专项整治行动",新农贸市场完成改造并投入使用,集镇面貌得到极大改善,城乡功能进一步完善。投资 400 余万元完成 7 个衔接乡村振兴基础设施项目、8 个水库移民项目以及仙台村 100 亩油茶种植项目建设。投资260 余万元完成 6 个新村点以及大源岭美丽乡村建设。上下同心,多方筹资,全力启动小邱线建设,为群众打造一条"民心路"。深入开展"五拆五清",累计拆除"三房"600 余处,铁皮棚 412 个,围墙352 处,清理各类垃圾近 1 万余吨、违规设置广告牌 200 余副,人居环境更加优美。2021 年"五拆五清"工作列全县第六。

(三)强力落实民生举措,社会事业和谐发展

全年结合党史学习教育,梳理"我为群众办实事"清单,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30余项。调处各类矛盾纠纷60余起,信访秩序稳步趋好。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要求,对重点行业领域,重点开展17项专项整治,继续深化4项行动,着力推进2项重点工程,共计排查并整治一般隐患65处,进一步保障了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。完成早稻生产任务12800亩,积极筹措资金近30万元,为群众疏通渠道、修建机耕道、新建抗旱设施等,大大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。深入开展"移风易俗"活动,做好港口镇公墓的省级示范公墓建设,进一步完善了镇村公墓建设,做到殡葬火化率和入墓率做到了百分之百,乡风文明进一步提高。全年发放各类补贴、补助1373.9万元,保障困难群众生活。严格落实"四个不摘"要求.继续保持兜底救助类政策.继续提升一

个"十四五"重点帮扶村、两个"十三五"脱贫村、两个基础薄弱村的基础建设,巩固脱贫成果,2021年巩固脱贫成果工作排全县第一方阵。全年完成征兵人数8人,超额完成征兵任务。关心关爱困难学生,累计发放慰问金5万余元,2021年,我镇关心下一代工作获得全市先进。生态文明进一步加强,生态环保、林长制、河长制、耕地保护、精神文明等工作均位于全县前列。

弋阳县港口镇人民政府

2021年9月27日